

第 37 次县政府常务会议议题解读

2025 年 6 月 26 日，县委副书记、县长黄涛在县委党校科研楼 106 会议室，主持召开县政府第 37 次常务会议，听取有关部门情况汇报，研究确定如下事项：

一、关于安全生产工作

二、研究审议《东明县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计划》

一、关于安全生产工作

会议确定，县政府各位分管负责同志要强化工作调度，逐行业、逐领域研究分析，抓好“标杆”企业创建；各乡镇（街道）、23 个行业主管部门要分门别类、挂图作战、清单管理、对账销号，按照时间节点，全力以赴抓好“10 个全覆盖”和“四个专项整治”落实。同时，要确保工作实效，避免公示牌、24 小时举报电话等工作流于形式；各生产企业要严格落实主体责任，把压力传导到每一个车间、每一位员工。各责任部门要强化监管，把压力传导到科室、具体到个人，以责任落实倒逼工作落实。

二、研究审议《东明县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计划》

会议原则同意县司法部门提报的《东明县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计划》。会议指出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,是一项基础性、长期性工作，必须常抓不懈、久久为功。会议确定，各级各部门要抓好研究学习,强化宣传教育,将法治政府建设作为重要内容，纳入全县各级党员干部培训议程，通过专家讲课、现场教学等形式，切实提升干部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，着力打造懂法、知法、敬法的执法队伍。要认真按照工作计划，进一步抓好任务分解，着力推动各项任务目标落地落实。

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。